

國立澎湖科技大學觀光休閒系

學生申請 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「進階校外實習」課程

學生基於學習需求擬參與 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「進階校外實習」課程，本系尊重學生意願參與進階實習。如學生因參與「進階校外實習」課程，於大四下未能如期符合各項畢業門檻要求，或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及其他因素終止實習無法取得「進階校外實習」學分，以致影響畢業期程，學生需自行承擔相關責任。學生及家長同意參加進階校外實習課程，學生與家長需簽署「學生參與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進階校外實習課程同意切結書」

同意切結書

本人同意以上規範，若參與「進階校外實習課程」延誤畢業，將自行承擔責任。

學生簽章

:

班 級 :

學 號 :

手 機 :

日 期 :

家長簽章：

與學生關係：

連絡電話：

日 期：

備註：

1. 「學年度與學期」依據申請時間更正。
2. 本切結書學生與家長簽名或蓋章後，於開學第二週前繳交至系辦。
3. 為求審慎，本系於收到切結書後將再次電話確認。